

**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六安市瑞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时间：2023年01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_Toc1863)**

**[一、供应商须知 6](#_Toc21819)**

[（一）须知前附表 6](#_Toc22568)

[（二）供应商资格 8](#_Toc14333)

[（三）供应商必须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 8](#_Toc9435)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8](#_Toc9883)

[（五）磋商程序 8](#_Toc32682)

[（六）评审及异常情况处理 10](#_Toc11542)

[（七）报价响应及答疑 10](#_Toc30632)

[（八）合同的签订 11](#_Toc19999)

[（九）澄清及变更 13](#_Toc1832)

[（十）验收 13](#_Toc18928)

[（十一）质疑 13](#_Toc3680)

**[二、采购合同 15](#_Toc22378)**

**[三、采购需求 24](#_Toc17199)**

**[四、评分标准 26](#_Toc19815)**

**[五、响应文件格式 28](#_Toc8088)**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29](#_Toc2602)**

[附件一 报价单 30](#_Toc21309)

[附件二 供应商基本信息 31](#_Toc22855)

[附件三 磋商授权书 31](#_Toc10154)

[附件四 磋商响应函 32](#_Toc17888)

[附件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34](#_Toc16627)

[附件六 响应情况表 35](#_Toc17797)

附件七 [相关服务承诺函 36](#_Toc30527)

[附件八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36](#_Toc7571)

##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

##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LARX-20221206）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官网（http://www.laey.net/cn/list\_2969.aspx）[获取采购文件，并于](http://ggzy.luan.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 01 月 09 日 15 点 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ARX-20221206

2、项目名称：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

3、项目类型：服务类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最高限价：年服务合作收入50%

6、采购需求：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拟就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具体内容见公告附件：项目采购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三年，自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算，合同一年一签。

8、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项目相关内容；

②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经营许可证及税务登记证；

③供应商须具有与配镜业务相关的符合国家标准的相关证明、资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官网（http://www.laey.net/cn/list\_2969.aspx）查看磋商公告并获取谈判文件，于2023年01月09日15点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2、磋商文件每套售价：0元/份。

3、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在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官网（http://www.laey.net/cn/list\_2969.aspx）获取补充公告和澄清文件等资料，否则，采购人不予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1月 09 日15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各投标供应商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本响应文件密封完整后邮寄至采购人处，响应文件中必须留有准确的联系方式。

**3、邮寄地址：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1号楼负一楼物流管理部；邮寄收件人：陈老师，0564-3300160。**

**4、注意事项：供应商应同时充分考虑快递邮寄在途、快递派送等时间，如未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均不予接收。造成不予接收的情况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宜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以电话形式告知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的报价。在接到二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15分钟）将自己在磋商中作出的澄清、变动以及最终的报价，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后，以电子档（原件扫描件）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41807897@qq.com），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及监督部门公布。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地 址：安徽省六安市磨子谭路73号

联系方式：0564-3300160

联系人：陈老师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六安市瑞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六安市皖西路健康苑小区10幢203商铺

联系方式：18956446679

1.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956446679

2022年12月29日

## 一、供应商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六安市瑞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皖西路健康苑小区10幢203商铺 |
| **3**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后30天 |
| **4** | **项目类型** | 服务类 |
| **5** | 项目名称 |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 |
| **6** | 项目编号 | LARX-20221206 |
| **7** | 付款方式 | 每季度按照实际收入和约定的服务费比例进行付款 |
| **8** | 服务期 | 3年，自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算，合同每年一签 |
| **9** | 中标服务费 | 本项目约定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的60%计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计取），以上费用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项费用并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单价、合价与总价中，不单独报价由成交方承担。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 **11** | 勘察及对接 | 请各供应商联系采购单位自行勘踏，采购人免费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对接协调服务。 |
| **12** | 提问与回复 | 供应商如果对采购文件内容有相关疑问，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磋商公告）。采购人对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而引发的相关责任。 |
| **13** |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1、份数：一正三副2、封套上要求写明：招标人名称：招标人地址：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项目编号：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拆封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供应商地址： |
| **14** | 递交投标文件注意事项 | 1、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在邮寄至**开标现场。**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中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
| **15** | 备注一 | 1、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时磋商小组应当按照下列第3条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对供应商是否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进行查询：（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2、联合体供应商，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3、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2）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3）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www.ccgp.gov.cn） |
| **16** | 备注二 | 特别提醒：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管部门严肃查处。 |
| **17** | 响应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供 |

## （二）供应商资格

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 （三）供应商必须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

1、报价单；

2、供应商基本信息；

3、磋商授权书；

4、磋商响应函；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6、响应情况表；

7、相关服务承诺函；

8、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及提交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1、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2、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供应商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不接受多种货币报价。

4、投标供应商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有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供应商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5、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扩展表格，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采购需求、供货期限、质保期、技术与服务要求、响应报价要求、谈判有效期、付款方式、合同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7、供应商必须对其提交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8、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字的应按要求盖章、签字。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见响应文件格式）且符合要求。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邮寄致磋商地点。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 （五）磋商程序

1、磋商人员是按规定组成的三人或三人以上的磋商小组。

2、在掌握了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后，磋商小组将按在线签到顺序，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磋商是分别单独进行的。供应商不得与其他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小组也不得将与某一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向其他供应商及其关系人透露。

4、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轮报价的方式进行。但最终采取多少轮磋商，由磋商小组视情况而定。

## 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以电话形式告知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的报价。在接到二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15分钟）将自己在磋商中作出的澄清、变动以及最终的报价，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后，以电子档（原件扫描件）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41807897@qq.com），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及监督部门公布。**

## （六）评审及异常情况处理

1、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价进行综合评审，根据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不少于2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磋商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若采购项目是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经过多轮磋商仍不能降到预算内、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经过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仍无法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影响工作的；

（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重新组织磋商，采购单位将通过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官网进行公告。

## （七）报价响应及答疑

1、响应报价应含有所投货物、服务的税费（如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各种国内、外税费等）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落地、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和交付后规定免费维保期内维保等环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响应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只有总价而没有分项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2、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磋商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如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在财政部公布的强制采购产品清单范围内选择适用产品。提交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规定的标准和厂方的标准，供货时必须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及质量合格证书、中文简体保修卡（单）、说明书和随货有关单证，设备完好，物品配件齐全。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合格品。售后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的规定和厂方的规定。

4、供应商应自行对供货及安装、服务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供货、服务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供货、服务现场实地踏勘的，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5、供应商如果对磋商文件的其他任何内容有相关疑问，可以通过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疑问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6、供应商应确保其所提供的响应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 （八）合同的签订

1、采购人应尽量缩短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不得晚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7 个工作日。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签订合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签订的除外。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采购单位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变更采购数量，但变更的金额不得超过成交总价的10%。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后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4、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可以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5、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6、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7、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处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一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第五十四条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二）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九）澄清及变更

磋商文件如有澄清及变更，将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 （十）验收与验收

1、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2、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4、对于符合支付条件的项目，应在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

## （十一）质疑

1、质疑人认为磋商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实行实名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2、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对政府采购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3.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3.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3被质疑人名称；

3.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3.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3.6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4.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4.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4.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5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4.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5、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7、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报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予以处理。

7.1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7.2捏造事实恶意诬陷他人、有意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或者通过非法手段获取材料的。

##

## 二、采购合同（合同可自拟）

## 采购需求

**一、合作业务要求（开展服务项目）**

1）低视力康复；

2）框架眼镜验配，功能性离焦框架眼镜等；

3）隐形眼镜（含角膜塑型镜）验配；角膜塑形镜，RGP ；

4）老视矫正，包括各类型老花镜、渐进镜；

5）弱视训练及视功能训练。

**二、配镜中心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1、离焦电脑验光仪 | 7、角膜地形图 | 13、开槽机 | 19、焦度计 | 25、成人视力表 |
| 2、电脑验光仪 | 8、眼压计 | 14、三孔机 | 20、中心定位仪 | 26、儿童视力表 |
| 3、组合验光台 | 9、同视机 | 15、中心仪 | 21、智能干手器 | 27、验光镜片箱 |
| 4、牛眼 | 10、眼前节照相 | 16、烤灯 | 22、超声波清洗机 | 28、生物测量仪(本部进口，皋城路门诊不限） |
| 5、投影仪 | 11、自动磨边机 | 17、手磨机 | 23、带状检影镜 |  |
| 6、数码裂隙灯 | 12、自动焦度计 | 18、超声波清洗机 | 24、检眼镜 |  |

**三、设定位置及面积：**

**1、本部** 内科门诊大楼三楼（直行电梯西侧）公共候诊区（附图），面积约80平方米；

**2、康复医院** 一楼东侧一间诊室，面积约20平方米；

**3、皋城路门诊** 一楼入口处东侧，校医室对面，面积约150平方米。

**四、服务费支出：** 服务商须按照报价表进行报价，以年服务合作收入50%为上限，按服务费比率进行报价。

**五、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六、装修要求**

中标方装潢、设计风格需融入医院文化，体现简约、大方、专业，满足不同层次顾客需求。在装潢、水电、信息安装时务必与我院内科门诊大楼基建办联系，不可损坏墙体及大楼结构等。承诺本部三号楼配镜中心装修投入不少于30万元，经采购人验收认可后方可开展业务。

**七、内科门诊大楼三楼配镜中心位置图：**



配镜中心

##

## 八、收费项目列表（投标人自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品牌 | 制造商 | 单位 | 规格型号 | 材质 | 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评分标准

1、本次磋商采用百分制评分法，商务（报价）权重 15%，经评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得 1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15 %×100。

注：超过最高限价的最后磋商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技术标分（ 85 分） | 业绩及荣誉（24分） | 1.提供 2018年1月1日（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与同级医院合作的类似业绩，提供 1 个得 6分，最高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完整、清晰的合同或协议复印件）2.企业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及以上行业协会荣誉证书的，一个得 4 分，最高得 12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0-24** |
| 企业实力（20分） | 1. 具有多家连锁分店经营经验，每具有一个连锁店面的得2分，满分10分；
2. 公司提供专业的眼视光技术专业人员不少于 5 人，均需持有相应证书（提供一个得 2分），满分10分；
 | **0-20** |
| 业务开展能力（14分） | 提供拟在我院开展业务的收费项目及价格。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开展业务的科学性、种类品牌的多样性、收费价格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满足项目服务要求，项目科学合理的、品牌多的、收费合理的得10-14分；项目较科学合理的、品牌较多的、收费较合理的得5-10分；项目一般的、品牌较少的、收费不合理的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 **0-14** |
| 建设方案 总体评价（20分） | 1.装修方案完善、融入医院文化、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对整体装修风格方案进行综合评比，方案完善得8-12分；方案较完善的得4-8分。方案一般的得0-4分；未提供不得分。2.信息系统配置完善的得6-8 分，较好的4-6分，一般得2-4 分；差得0-2分；未提供不得分。 | **0-20** |
| 售后服务（7分） |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计划以及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比，完善得5-7 分；较完善得3-5 分；一般得1-3 分；差得0-1分；未提供不得分。 | **0-7** |
| 价格分（ 15 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价格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 分。其他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 15 ％×100** |

2、技术标分汇总方法：对某一供应商的技术标的每一个指标项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该指标项的得分。再将供应商每个技术标的指标项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标分之和。

3、得分汇总

（1）将每个有效磋商供应商的技术标分之和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磋商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2）按照有效磋商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出成交供应商及成交候选供应商。

## 注：以上合同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在签订合同前须提交给采购人审查，如有虚假，一律作废标处理。

## 五、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响**

**应**

**文**

**件**

**第 包**

**供应商：**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报价单 |  |
| 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  |
| 三 | 磋商授权书 |  |
| 四 | 磋商响应函 |  |
| 五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  |
| 六 | 响应情况表 |  |
| 七 | 相关服务承诺函 |  |
| 八 |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报价单**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包别 | 第 / 包 |
| 投标报价（服务费比率） | 大写：百分之 。 小写： % |
| 报价说明：若年服务合作收入为100万元，以年服务合作收入50%为基准，报价为45%，其技术服务费计算为=100\*45%=45万元 |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表中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本项目报总价，报价中包含利润、风险费、税费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附件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营业执照等）

## 附件三

## 磋商授权书

致：\_\_\_\_\_\_\_\_\_\_\_\_\_\_\_\_\_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编号： ）项目磋商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磋商、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代理人（被授权人）：**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_\_\_\_\_\_\_\_\_\_\_\_\_\_\_\_\_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是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我方就 （编号： ）项目磋商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磋商、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四

## 磋商响应函

致：XXX（代理机构名称）

1、根据项目编号： 号磋商公告的内容，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 （磋商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采购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项目的全部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3、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盖章：

日期：附件六

## 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
| **序号** | **内容**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技术响应 |  |  |  |
| 2 | 付款响应 |  |  |  |
| 3 | 服务期响应 |  |  |  |
| 4 | 其他 |  |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的服务满足采购需求；付款及服务期等均应响应磋商文件要求。附件七

## 相关服务承诺函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附件八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二轮报价表

致：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采购人)

1. 我方愿在前一轮次谈判（响应性文件内报价为首次报价）报价的基础上对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进行二轮报价：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二轮报价****（服务费比率）** |
| 1 |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配镜中心寻求合作服务项目 |  % |

2、其他部分与响应性文件内容一致。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二轮报价只报总价，后一轮报价不得大于前一轮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报价轮次由评审委员会确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报价即为首轮报价。**

**报价说明：报价说明：若年服务合作收入为100万元，以年服务合作收入50%为基准，报价为45%，其技术服务费计算为=100\*45%=45万元。**